

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114學年度辦理課後社團實施計畫

經114年10月13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壹、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9月8日南市教安(一)字第1141243846號函修正之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後社團活動實施要點。

貳、目的：為因應社會變遷、注重個別差異且促進兒童發展多元智慧與能力，統整學習經驗充實生活知能並培養品德實踐力，開放學校空間與資源與社區共享之原則下，訂定本計畫。

參、組織與職務分掌：

一、課後社團定義：

(一)由本校主辦，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設立之課後社團。

(二)指導教師聘任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以具專長之校內教師為原則，如有需要遴選校外具專業能力及教學經驗之師資，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後社團活動實施要點第七點辦理。

(三)課後社團活動經費本使用者付費原則，由參加本校課後社團之學生平均分攤，且需事前取得家長同意。收費項目得包含講義教材費、學習材料費、活動指導費等，且以「代收代付」方式，納入本校公庫專款專用，其管理及支用依據校內會計相關法規。

二、依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後社團活動實施要點第六點，行政會議研商推動學生課後社團活動事項，包含行政策畫及招生、審核及遴聘師資、審核教學內容、評鑑教學成果等。

三、行政會議成員：校長、各處室主任、會計室主任、教師代表、家長代表，業務承辦人員擔任執行總幹事。

四、課後社團指導老師應於每學期課程結束後二週內將活動成果提交，由行政會議對課後社團進行評鑑，作為持續經營之參考。

五、辦理處室：學務處

肆、活動內容：以多元活潑、培養才藝基礎能力為原則，且不得藉由課後社團名義進行正式課程加深、加廣或補救教學。實施內容分述如下：

一、辦理對象：本校學生，自由報名參加。

二、編班方式：每班招收人數皆公告於開班一覽表及報名系統中。

各班報名人數不足者，依實際人數辦理或不開班。

三、辦理時間：各社團辦理時間，詳如開班一覽表及報名系統。

四、場地使用：各社團活動教室或場地，詳如開班一覽表及報名系統。

伍、學生收費原則：

一、學校課後社團活動經費本於使用者付費原則，由參加該課後社團之學生平均分攤，且須事前取得家長同意，不得巧立名目變相收費。

二、以「代收代付」方式，納入學校公庫專款專用，其管理及支用依據校內會計相關法規。

三、收費項目如下：

(一)鐘點費：課後社團教師及助理教師之授課鐘點費用。

(二)行政費：加(值)班費、誤餐費、文具紙張費、郵電費、印刷費、水電費、設備費及維護費及其他與課後社團活動有關費用。加(值)班費支領對象以實際參與工作人員為限。

(三)教材及學習材料費：課後社團活動實際需要之教材、學習材料費。

四、課後社團學費為900元，特殊收費社團皆附註於報名系統中。

五、開班人數計算公式：社團鐘點費支出需佔該社團學費收入七成以上，以此計算出開班人數上限。(每人學費皆低於教育局之課後社團活動收費計算公式：鐘點費(每節)乘以服務總節數除以零點七再除以學生數)

六、教材及學習材料費依實際需要定之，並由參加該社團之學生均攤。

七、收費方式可採月繳或期繳，且須於開辦前明確記載於家長同意書；採期繳收費方式，如學生家長因故無法全數繳納，應與其協議分期或按月繳納，不得直接拒絕學生參加。

八、文化殊異族群(含原住民族及新住民)、弱勢或經濟不利學生、高風險家庭學生、高關懷學生及身心障礙學生，應鼓勵其參加並得酌予減免收費，經費來源得運用各類學生輔導計畫及相關愛心扶助計畫(如教育儲蓄戶)等經費支應。

陸、經費支出處理原則：

一、教材及學習材料費應專款專用。

二、鐘點費及行政費之分配，鐘點費佔百分之七十，行政費佔百分之三十為原則，經費不足支應時，經費支付順序為鐘點費、行政費。

三、課後社團活動視教學需要得分組上課；每一組每一節以支付一位教師鐘點費為原則。並得置助教一至二位，以協助教學及其他管理事項。

四、於每期課後社團活動辦理完畢後十四日內，應將結算收支結果於學校公報欄或學校官網公告七日以上。

柒、課後社團聘請校內或校外指導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如下：

一、內聘教師：

(一)上班時間：依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辦理。

(二)下班時間及寒暑假：每節最高新臺幣(以下同)四百五十元。

(三)跨越上、下班時間：分別依上、下班時間上課之節數計算。

(四)行政人員於寒暑假每節最高四百五十元。

二、外聘教師：每節以四百五十元為原則，並得依教師之學經歷或專業能力等級酌予提高，至多不超過七百九十五元為限；倘因社團屬性需求，需提高鐘點費，可檢附社團師資基本資料及訓練計畫並敘明理由，報本局核准，且每節以一千二百元為上限。

三、助教教師鐘點費支領標準以教師鐘點費二分之一為支給上限。

四、課後社團上課時間國民小學每節為四十分鐘，國民中學每節為四十五分鐘，高級中學每節為五十分鐘。(請學校依自身學習階段列示)

捌、學校應依下列方式明訂課後社團退費計算方式：

一、課後社團收費結餘，退還每位學生之金額達新臺幣十元以上者，除另有規定外，應依比例於當期社團活動結束後二個月內退還學生；賸餘款未達每位學生十元，應滾存於專戶，並依本要點第九點第三款第二目支用。

二、凡因故或放假未辦理課後社團活動之時數，應按實際上課比例退費。

三、學員中途退出者，家長應提出書面申請並敘明理由，學校續按節數比例計算退還剩餘之費用，並得扣除必要之行政費。

四、學生因法定傳染病請假，家長可提出書面申請退還未上課之費用，並得扣除必要之行政費。(法定傳染病:結核病、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流感併發重症、水痘併發症、登革熱、新型A型流感、流行性腮腺炎、恙蟲病、百日咳、Q熱、covid 19、猴痘、衛生署公布之五類傳染病)

五、學校有開課，但報名學生無故未到課者，不計算退費。

六、教材及學習材料費應全額退還，但已購置材料者，發給材料。

七、課後社團因故未能開班上課者，應全額退還費用。

玖、指導教師或助理教師任用資格：

應優先遴聘校內具有專長之教師擔任，但有外聘需求者，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非體育性社團(符合各款之一)：

(一)經他校聘任具有專長之合格教師。

(二)具有相關專長素養，並持有下列學(經)歷相關證明文件之一：

1. 國內外大學以上相關科系畢業者。

2. 曾獲選為直轄市或縣(市)級以上相關專長之代表隊一年以上資歷；或曾參加直轄市或縣(市)主辦之相關才藝公開表演、展示、競賽者。

3. 曾獲得國家級、直轄市或縣(市)級公開辦理之能力檢定或相關證書者。

(三)經本校校務會議或相關會議自行認定有特殊專長者(如民間藝人足堪傳承技藝者)。

二、體育性社團(依序聘任)：

(一)經他校聘任具有專長之合格教師。

(二)持有全國性體育團體核發之有效教練證。

(三)具體育(運動)相關科系學(經)歷或相關能力檢定、競賽證明。

前二項學(經)歷證明文件，以政府機關合法立案之學校、學術機構及政府機關所頒發之證書、證照或相關證明文件為限。

本校外聘指導教師或助理教師前，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三十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涉性別事件之學校不適任人員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外聘運動教練進(運)用及不適任通報注意事項相關規定辦理查詢及查閱。如屬通報有案者，不得聘任；已聘任者，學校應予以終止聘任。

本校外聘指導教師或助理教師時，應核發服務聘書，並約定其權利、義務；聘書內容並應載明負有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第十九條所列義務與聘任後每學年完成性別平等教育、正向管教及校園霸凌防制相關課程訓練各二小時以上。

拾、報名手續：於新營國小課後社團報名系統報名。

拾壹、場地安全防護：

一、警衛管制進出人員，並於課間巡視校園，課後社團活動落實點名，列冊備查。

二、場地依本校「教室及場地借用管理辦法」借用。

三、依校園安全地圖、校園場地使用安全規範檢視場地，並宣導正確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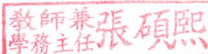
拾貳、獎懲規定：

- 一、每學期開設三個課後社團以內者，得於嘉獎額度五次上限內依實際情況調整配額，每增設一個課後社團得增加敘獎一次，惟每學期每位教職員工至多敘獎二次。
- 二、教職員工敘獎案應於學期結束後二個月內完成核定，於核定後一個月內完成發布，倘涉校長獎勵部分，應於一個月內檢附敘獎額度表報本局核辦。

拾參、檢附「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課後社團活動彙整表」及「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課後社團活動師資名冊」。

拾肆、本辦法呈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新營國小114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社團招生一覽表

< 從 114/ 09/15 週一 開始上課 >

	開課日期	編號	社團名稱	活動時間	活動地點	招收年級	授課老師	上課次數	招收人數	學費	備註
每週一	09/15-12/15	1-1	創意美術繪畫	12:50-14:20	活動中心3樓	1-2年級	王美玲	12	13-17	900	1.另收材料費100元。2.自備飛龍粉蠟筆(約24色左右) 水彩12色 梅花型調色盤，裝水容器，水彩筆約12號，18號] 綠獅黑色奇異筆、抹布 3.可自備工作服
	09/15-12/15	1-2	桌球A	12:50-14:20	地下室桌球教室	1-2年級	劉桂三	12	13-17	900	自備桌球拍(橫拍/刀板)，可購買價位約600元的球拍
	09/15-12/15	1-3	趣味籃球	12:50-14:20	活動中心	1-2年級	洪容貞	12	13-17	900	
	09/15-12/15	1-4	盤果舞蹈初階	12:50-14:20	地下室韻律教室	1-2年級	余紘慈	12	13-17	900	請自備乾淨室內專用運動鞋、擦汗毛巾、開水。
	09/15-12/15	1-5	智慧型機器人A	16:00-17:20	圖書室	1-6年級	蔡文瑞	12	13-17	900	另收材料費1000元。
	09/15-12/15	1-6	書法	16:00-17:20	自然教室1	2-6年級	王仁宏	12	9-12	1200	1.小班制，9人開班。2.另收練習宣紙材料費20元。3.提供書法用具代購：可選購全套550元或單項選購自備。(請於第一次上課時繳費、當場領取)。4.所需書法用具的品項及代購價格，皆列於報名系統內。5.需靜心，確實有心想學書法再報名。
	09/15-12/15	1-7	烏克蘭麗	16:00-17:20	活動中心3樓	1-6年級	陳彥賓	12	10-12	1200	1.小班制 2.另收教材費350元。3.第一次上課會介紹樂器及試彈。4.樂器可自備或代購。
每週二	09/16-12/23	2-1	民俗體育	16:00-17:20	化育台前	1-6年級	尤羚榛	15	16-20	900	1.扯鈴為主，毽子+跳繩為輔，以遊戲方式帶動孩子全方位運動。2.第一堂課會介紹扯鈴、毽子、跳繩，可由教練評估後再購買適合孩子的品項。
	09/16-12/23	2-2	黏土捏塑	16:00-17:20	活動中心3樓	1-6年級	王美玲	15	16-20	900	另收材料費650元
	09/16-12/23	2-3	智慧型機器人B	16:00-17:20	圖書室	1-6年級	蔡文瑞	15	16-20	900	另收材料費1000元。
	09/16-12/23	2-4	客語生活學校	16:00-17:20	閱讀B教室	1-6年級	劉寶珠	15	15以內	0	政府補助，不收費，對客語文化有興趣的學生皆可參加。
每週三	09/17-12/24	3-1	斯瑪忒桌遊社	12:50-14:20	圖書室	2-6年級	涂美甄	15	16-28	900	另收材料費每人300元(弱勢生免交)，期末每人有一組桌遊。
	09/17-12/24	3-2	硬筆書法	12:50-14:20	五己教室	2-6年級	王仁宏	12	9-12	1200	1.小班制，9人開班。2.另收硬筆書法教材費20元，第一次上課繳交。3.自備0.5黑色中性筆。4.因應未來將鼓勵學生參加硬筆書法比賽，本社圖書字範本將以書法體為主，書法部分字形與教育部公布的標楷體不同，請依孩子的認知能力審慎評估是否參加。
	09/17-12/24	3-3	未來科學	14:20-15:50	音樂教室2	1-6年級	李慈玲	15	12-15	1200	1.小班制，12人開班。2.另收教材費1300元。3.主題:機器人遊樂園
	09/17-12/24	3-4	盤果舞蹈進階	14:40-16:10	地下室韻律教室	3-6年級	廖珮辰	15	16-20	900	若有表演活動，則另收服裝費1000元以內，無則免收。
	09/17-12/24	3-5	直排輪A	16:00-17:20	躲避球場	1-6年級	張廷愷	15	16-20	900	1.直排輪可洽教練購買或租借(租借直排輪一次70元一學期1100元) 2.護具、安全帽需自備或代購。
	09/17-12/24	3-6	羽球	16:00-17:20	活動中心	2-6年級	蔡亮虎	15	16	900	自備羽球拍。
	09/17-12/24	3-7	桌球B	16:00-17:20	地下室桌球教室	1-6年級	劉桂三	15	16-20	900	自備桌球拍(橫拍，可購買價位約600元的球拍)
	09/17-12/24	3-8	高階籃球A	16:00-17:20	戶外籃球場	4-6年級	党君豪	15	16	900	1.請至報名系統網路報名。2.新生需於9/5(五)12:50戶外籃球場參加新生甄選，需通過教練檢測才錄取。(舊生不須檢測)。3.體育組會依照教練提供的檢測通過名單，審核系統內報名名單。4.建議同時報名AB兩班提高訓練效果。
	09/17-12/24	3-9	色鉛筆插畫A	16:00-17:20	活動中心3樓	2-6年級	林碧霞	15	16-20	900	1.另收材料費-新生420元、舊生200元。2.自備36色以上 水性色鉛筆。
每週四	09/18-12/18	4-1	珠心算A	12:50-14:20	活動中心3樓	1-2年級	陳惠玲	14	15-20	900	1.另收70元教材費。2.算盤及提袋可自備或洽老師代購。
	09/18-12/18	4-2	色鉛筆插畫B	14:20-15:50	活動中心3樓	1-2年級	林碧霞	14	15-20	900	1.另收材料費-新生350元、舊生200元。2.自備36色以上水性色鉛筆
	09/18-12/18	4-3	初階籃球	16:00-17:20	活動中心	2-4年級	洪容貞	14	15-20	900	
	09/18-12/18	4-4	智慧型機器人C	16:00-17:20	圖書室	1-6年級	蔡文瑞	14	15-20	900	另收材料費1000元。
	09/18-12/18	4-5	魔法黏土捏塑班	16:00-17:20	活動中心3樓	1-6年級	林碧霞	14	15-20	900	另收材料費650元
	09/18-12/18	4-6	直排輪B(取消開班)	16:00-17:20	躲避球場	1-6年級	黃冠穎	14	15-20	900	若需要教練代購直排輪裝備，可電洽0938-393-067黃教練，享有團體優惠(品項價格有列在報名系統中)，教練會在開課當天將購買的裝備發給孩子。
每週五	09/19-12/26	5-1	低年級太鼓社團	12:50-14:20	活動中心	1-2年級	陳謙	13	14-18	900	1.新生須購買太鼓棒300元/組。2.另收器材租借費500元。
	09/19-12/26	5-2	珠心算B	14:20-15:50	活動中心3樓	1-4年級	陳惠玲	13	14-18	900	1.另收70元教材費。2.算盤及提袋可自備或洽老師代購。
	09/19-12/26	5-3	珠心算C	16:00-17:20	活動中心3樓	1-6年級	陳惠玲	13	14-18	900	1.另收70元教材費。2.算盤及提袋可自備或洽老師代購。
	09/19-12/26	5-4	高階籃球B	16:00-17:20	戶外籃球場	4-6年級	党君豪	13	14-16	900	1.請至報名系統網路報名。2.新生需於9/5(五)12:50戶外籃球場參加新生甄選，需通過教練檢測才錄取。(舊生不須檢測)。3.體育組會依照教練提供的檢測通過名單，審核系統內報名名單。4.建議同時報名AB兩班提高訓練效果。

注意事項：

1.報名時間：114/09/02(二)晚上7:00 ~ 114/09/06(六)中午12:00

2.報名方式：網路報名-請至<社團報名系統>報名。(新營國小校網首頁 / 社團課後才藝報名)

3.報名系統需輸入「身分證字號、學生姓名、年級、班級、家長姓名、家長電話」，請確實填寫，資料不實者，將取消該筆報名。

4.報名後，請立即至報名系統頁面上方，點選「我的社團」，確認是否已確實完成報名。

5.會在校網發布錄取公告，學校不另外發放書面通知。

6.發布錄取公告後，若有正取學生退出，體育組將個別電話通知備取第一順位家長，詢問孩子是否有意願上課。

因此，若自己孩子未在錄取名單上，家長也未曾接到學校的通知電話，則表示此次沒有錄取。請讓孩子依正常時間放學。

7.正取的孩子，如需取消報名，最晚請在「該社團開課前一日」聯繫體育組卓老師(可請導師轉知或撥電話6322136#103)，讓體育組能通知備取學生家長，不要影響到備取學生上課的權益。

★若開課後，才申請退出社團，需依退費辦法進行扣款及退費。

8.各社團完整的招生相關訊息(如成班人數、課程內容、注意事項...)，皆載明於報名系統中，請上網檢視。

9.社團學費將於11/8統一轉帳扣款：如社團需另收教材費，請孩子自行繳交現金給社團老師。

10.遇國定假日、本校運動會、彈性補班日，當日社團皆停課不補；遇颱風假，則該日社團延期補課。